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苗栗縣政府　函

地址：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
承辦人：邱珮綾
電話：037-558559
傳真：037-324626
電子信箱：linda1004@ems.miaoli.gov.tw

受文者：苗栗縣大湖鄉大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14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0017677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（110D108755_110D2051935-01.docx）

裝

主旨：檢送「110年度苗栗縣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推動品德教育－品德校園文化營造工作坊實施計畫」乙份，請依計畫派員參加，並核予公(差)假登記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縣110年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辦理。

二、旨揭工作坊資訊如下:

(一)參加對象:

1、對本縣品德教育推動課程有興趣之學校校長、主任、教師。

2、申請110學年度「品德教育推廣與深耕學校實施計畫」之學校請務必派員參加。

3、有意願申請「品德教育推廣與深耕學校實施計畫」之學校，以一人以上團隊報名參加。

(二)辦理日期：110年10月14日(四)8時40至16時10分。

(三)活動地點:苗栗縣僑成國小二樓創造力教育中心。

線

三、本研習採線上報名，請於研習前3日下班前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完成報名。全程參與者核與6小時研習時數，請學校核予參與者公(差)假登記。

四、因應疫情期間，請出席者（含講師）全程佩戴口罩，並應配合承辦學校測量體溫及採取梅花座位，做好相關防疫措施。

五、如為居家隔離、居家檢疫或自主健康管理者，請勿參加本研習;另請參與者需落實自我健康狀況監測，如有不適，請在家休養，應避免參加本次研習。

六、有關報名相關事項請逕洽僑成國小黃主任，聯絡電話：037-872041轉113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縣立高級中學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(含附件) 2021/09/14 09:29:59